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建筑大学）的（北京建筑大学学生宿舍11号楼全过程跟踪审计及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全过程跟踪审计及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服务），属于（服务类项目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荣广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6人，营业收入为7392.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94.0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荣广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10日